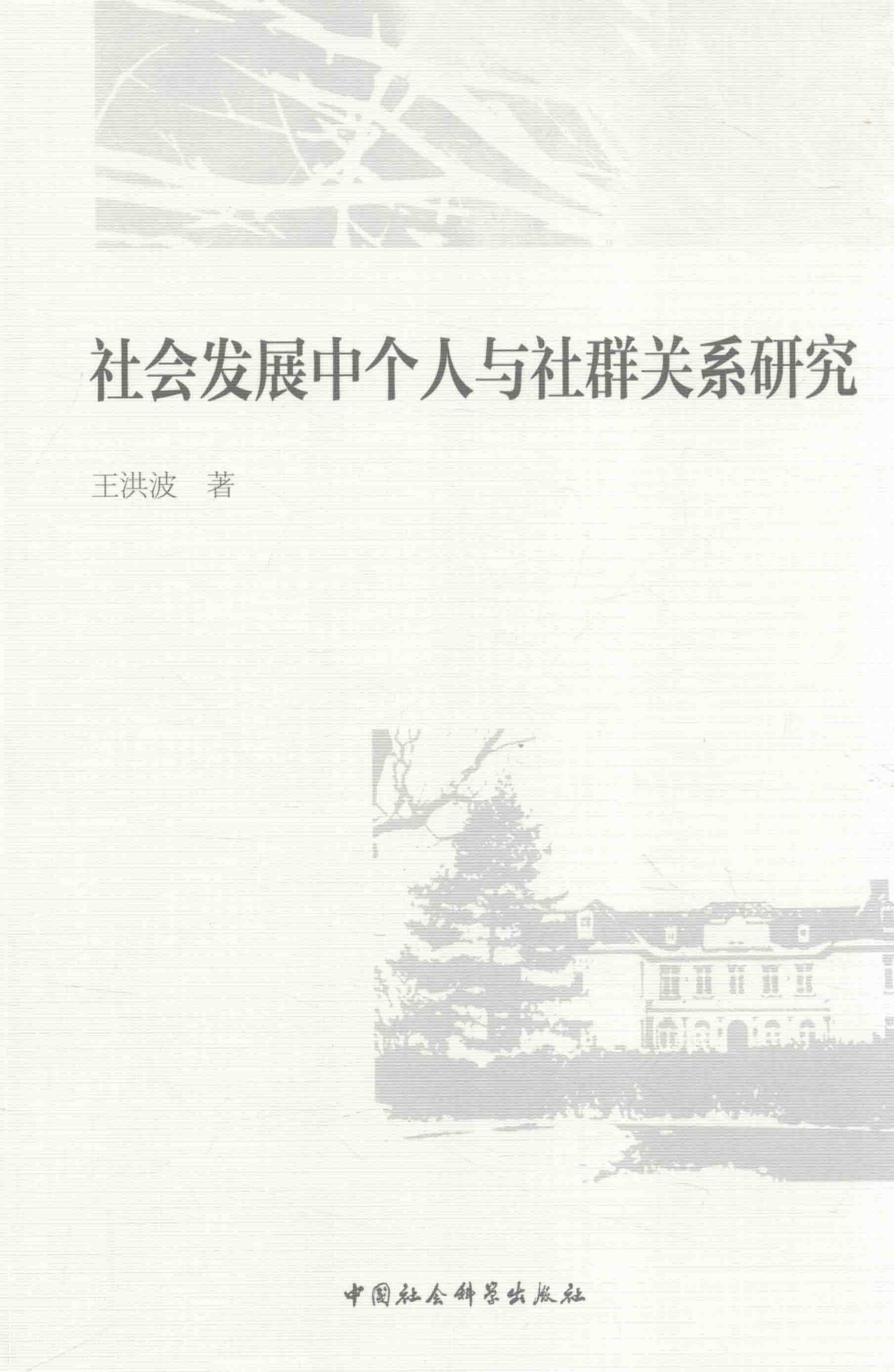




社会发展中个人与社群关系研究

王洪波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会发展中个人与社群关系研究

王洪波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社会发展中介人与社群关系研究 / 王洪波著.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5. 12

ISBN 978 - 7 - 5161 - 7462 - 3

I. ①社… II. ①王… III. ①群体社会学—研究—中国
IV. ①C91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306657 号

出 版 人 赵剑英
责任编辑 朱华彬
责任校对 许晓徐
责任印制 张雪娇

出 版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网 址 <http://www.csspw.cn>
发 行 部 010 - 84083685
门 市 部 010 - 84029450
经 销 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

印 刷 北京君升印刷有限公司
装 订 廊坊市广阳区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15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5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 × 1000 1/16
印 张 13.25
插 页 2
字 数 215 千字
定 价 49.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营销中心联系调换

电话:010 - 8408368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本书获北京高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研究协同创新中心（首都师范大学）“唯物史观与文化发展研究”项目资助、首都师范大学青年燕京学者培养项目资助、北方工业大学社科基金出版资助

序

郭 湛

个人与社群的关系构成人类社会生活中一个基本问题。这种关系的发生和发展是一个历史的实践过程,并且由此而形成了历史的发展着的社会制度形态。相应地,人们对于个人与社群的关系的理解,当然也是一个历史的认识过程。对于这种关系的认识首先有个“实然”的问题,即个人与社群的关系在现实中是怎样的;进而还有这种关系在理想中是怎样的,应该怎样改善或优化,即个人与社群的关系“应然”的问题。自觉地认识这些问题,从而在实践中有效地解决这些问题,无疑对当代中国社会的进步至关重要。

出于对当代中国社会生活变革的深切关注,洪波多年来一直在研究和思考个人与社群的关系问题。任何理论思考都有其思想史的背景和前提。以往东西方历代思想家关于个人与群体、社会关系的观点,特别是晚近西方学者关于社群主义的理论,为我们立足于现代社会理解个人与社群的关系准备了丰富的思想资源。洪波的博士论文《社会发展中的个人与社群》,副标题是“以社群主义为研究对象”。他由社群主义入手来考察个人与社群的关系,从学术上看是一个恰当的选择,事实表明这样做是成功的。理论、学术只有在继承前人已有成果的基础上,才能进一步批判、创新和发展。

但洪波所做的并非是对社群主义纯然客观的思想史研究,而是试图从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的立场出发,借鉴社群主义的理论和方法,厘清和阐发社会历史过程中的个人与社群的关系。在原有的历史唯物主义理论中,包含着关于人与社会的关系的丰富内容,对于群体问题也从某些角度有许多论述。20世纪80年代初,中国人民大学萧前、李秀林、汪永祥教授在主编《历史唯物主义原理》教科书时,就曾特别重视个人与群体的关

系的阐述,包括在论述社会意识问题时对个人意识与群体意识关系的说明。我因为参与修改那一部分书稿,所以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当时的感觉是,在个人、群体、社会的关系中,从唯物史观高度对群体这一层面的研究尚属薄弱环节。借鉴社群主义的思想成果,显然有助于弥补这方面理论概括依据的不足。

其实,在本书第一章对个人和社群等相关概念的界定中,就已经鲜明地体现了这种开放式的马克思主义研究方法。此后几章对社群主义的思想渊源、理论内涵及其实践价值的讨论,都可以看到其中始终贯穿着的历史唯物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作者运用马克思主义哲学中的共同体思想和个人与社会关系的观点,对社群主义进行批判性的、辩证的分析。这样,既加深了对社群主义的理解,又吸纳了社群主义的合理内核,这对于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丰富和发展是有益的。不仅如此,作者还以马克思主义为视角,借鉴社群主义的理论资源,反思中国传统文化中的个人与群体关系,力图探索一条可能的个人与群体之间良性互动的中国社会发展模式。这是一种“打通中、西、马”而又连接过去、现在、未来的理论思考。哲学是对特殊性中的普遍性的概括,在这种思考中,任何特定的时间、空间、形态都是可以并且应当被超越的。

所谓社群主义并不是一种孤立的思想现象。在西方学者的理论语境中,社群主义是针对个人主义或自由主义的问题而产生的,它力图矫正个人主义或自由主义的偏颇。在这种思想论争的背后,实质上是社会生活中的个人和群体、社群之间的矛盾关系。而在这种现实的矛盾关系中,极端的个人主义、个体主义、自由主义,或者极端的社群主义、集体主义、共同体主义,实践证明都是不可取的。具有合理形态的个人主义、个体主义、自由主义,或者社群主义、集体主义、共同体主义,实际上都不同程度地包含着对于对立方面的肯定。社群主义不过是在人们偏重于个人、个体的情况下,更强调社群、集体或共同体而已。

近代以来,总的来说,在西方资本主义世界占主导地位的是个人主义、个体主义、自由主义,它张扬了人的主体性、能动性,对社会发展有积极作用,但其问题和负面作用也日渐凸显。与之相对立的趋势是社群主义、集体主义、共同体主义,其集中表现是几个世纪以来风起云涌的社会主义运动。社会主义运动由于种种原因,包括从思想上片面理解个人、个体与群体、集体的关系,未能处理好个人、群体、社会的关系,因而遭受

了重大挫折。问题不在于社群主义、集体主义、共同体主义本身,而在于它的片面化、极端化导致个人、群体、社会的关系扭曲乃至分裂,进而造成矛盾的对抗和危机。

从思想倾向上看,与资本主义制度相比,社会主义制度是更倾向于社群主义、集体主义、共同体主义的。这与人的群体—社会本性是一致的。正如作者所言:“任何个人都生活在诸多的群体中,个人是具有群体性的个体,群体是个体内在融通后而合成的群体。同时,社群也不只是一个群体,更是一种具有感情意义的温暖的家园,在家园的群体生活内不仅给个体的生活以温馨的家园感和安全感,而且以群方式结合起来的个人是推进群体、推动社会进步的重要动力。”而一种主导的倾向总是存在着被片面化、极端化的危险。因此,在社会主义制度下,需要特别注意尊重个人、个性和自由,要使人的发展与社会发展内在地统一起来。

哲学的理论概括遵循从特殊性到普遍性的抽象化路径,而哲学的实际应用则相反,是从普遍性到特殊性的具体化。如果说,从实际到理论,是以特殊性为前提的普遍性对于原有的特殊性的超越;那么,从理论到实践,就是以普遍性为指导的特殊性对于原有的普遍性的超越。在社群主义等特定理解形态的基础上,本书所确立的唯物史观意义上对个人与社群的关系的理解,作为一种普遍性的认识,为理解和解决当代中国社会发展中具有特殊性的个人与社群的关系,提供了有意义的指导原则。正如洪波所说的:“当代中国正处在社会转型期,各种体制、制度、文化观念等都处在不断的冲突、碰撞和转轨的过程中。要实现个人和群体之间关系的良性互动,我们进行文化选择和整合,也要进行制度完善、创新。”为此,我们无论是在理论方面,还是在实践方面,都需要坚持不懈的努力。

洪波的研究取得了可喜的成果,在对社群主义关于个人与社群关系的研究和对唯物史观关于个人与社群关系的理解两个方面,都提供了颇具创新意义的看法。这是在相关的理论思想发展中不能不经历的历史阶段。人人都可以对一些理论问题表达自己的看法。但如果不能对这种看法给予充分的论证,并通过历史的和逻辑的检验,那么,充其量只能算作一种“意见”。洪波在本书中对社群主义理论的细致分析,在肯定其合理内核的同时,对其存在的问题的辩证批判,进而对马克思主义关于个人与社群关系的理论的阐述,超越了通常的“意见”的阶段而具有了理论的形式。对于力图深入认识这个问题的读者来说,本书作为系统研究的成果

是值得重视的。

当然,一本书所能解决的问题总是有限的,而一个问题在解决的同时又会带来新的问题。如何在借鉴西方社群主义思想的基础上全面表述马克思主义关于个人、群体和社会的关系的理论,如何借助这种理论分析和解决当代世界与中国的现实问题,这是洪波在本书中试图回答而又不能完全回答的。但本书毕竟为这种研究打下了坚实的理论基础。作者还比较年轻,只要继续努力,一定会做出更好的成绩。中国社会实践的发展需要及时的、深刻的理论概括与提炼,我们应该创造出无愧于自己国家和民族的哲学理论形态。

2015年7月30日

于中国人民大学

目 录

导 论	(1)
一 个人与社群关系问题的提出	(1)
二 个人与社群关系问题研究的意义	(4)
三 研究综述	(6)
四 主要内容	(12)
第一章 个人与社群等相关概念的界定	(15)
第一节 个人与群体	(16)
一 自然性的“自然”群体生活	(16)
二 有机性的“社会”群体生活	(17)
三 “个人”概念的逻辑生成	(19)
(一)关于“个人”概念的词源学规定	(19)
(二)马克思、恩格斯哲学中的“个人”概念	(20)
第二节 社群与社会	(23)
一 “社区”的词源学考量	(23)
二 “社群”概念及源流探究	(26)
三 社会与社群的概念殊异	(30)
第三节 个人、社群与社会的相互关联	(36)
一 宏观视野:个人和群体的关系	(36)
二 微观领域:个人、社群、社会的三维互动	(40)
第二章 西方语境下的个人与社群	(42)
第一节 亚里士多德政治哲学中的个人与城邦	(42)
一 以“善”为最高价值的“城邦”或社群	(43)
(一)“自然”的内在目的性的城邦	(43)
(二)“政治性”的城邦及其功能	(45)

2 社会发展中个人与社群关系研究

(三) 城邦的“善”	(47)
二 以政治生活为指向的“公民”或个人	(49)
(一) 公民及公民资格	(49)
(二) 公民的德性	(52)
三 “城邦”优于“个人”的社群观	(57)
第二节 滕尼斯哲学中的社会与共同体	(61)
一 共同体与社会的根本性差异	(62)
二 共同体几种形式及其规律	(64)
三 人的本质和选择意志	(68)
第三章 个人与社群关系的社群主义理论建构	(72)
第一节 政治哲学主题的逻辑演进	(72)
一 功利、功利主义及辨析	(72)
(一) 功利与功利主义	(73)
(二) 功利主义的辩证分析	(77)
(三) 对功利主义的批判及权利正义论	(81)
二 社群与社群主义	(85)
(一) 社会经济背景	(85)
(二) 政治文化背景	(86)
(三) 思想理论前提	(88)
第二节 社群主义的理论建构	(89)
一 哲学形而上学:社群本原取代个体本原	(89)
二 政治哲学:社群中心取代个体中心	(94)
三 美德哲学:公共的善取代个体权利	(103)
第四章 马克思主义视野下的社群主义理论及其衍生的问题	(117)
第一节 马克思、恩格斯哲学中的共同体与社会	(117)
一 马克思、恩格斯文本中的共同体概念	(118)
(一) 与个人共同出场的“共同体”	(118)
(二) “共同体”的类型描述	(120)
二 个人与社会的辩证联结	(124)
第二节 哲学形上的反思:个人与社群	(128)
一 自我或个人的历史文化生成	(129)
二 非悬空的社会或社群	(131)

三 自我和社群的互构互塑	(133)
第三节 美德哲学的辨析:道德与利益	(135)
第四节 政治哲学的反思:公益与国家	(140)
第五节 社群主义、自由主义及马克思主义	(143)
一 自由主义与社群主义的互补性	(144)
二 马克思主义与社群主义的比照	(149)
第五章 现实中国社会“个人与群体”良性互动模式构建的 可能性	(151)
第一节 中国传统文化下的个人与群体	(151)
一 中国传统文化下的经济与社会	(152)
二 主导文化下的个人与群体	(154)
三 非主流文化下的个人与群体	(161)
第二节 当代中国社会转型中的个人和群体	(166)
一 当代中国的社会转型	(166)
二 主体性、个人主体性层级及主体性困境	(168)
三 转型社会中的个人与群体	(172)
第三节 中国社会个人与社群的互动模式建构的可能	(174)
一 中介和社会中介系统	(175)
二 群体主体性的培育及生成	(176)
三 良性互动机制的文化和制度诉求	(178)
结束语	(184)
参考文献	(186)
后记	(201)

导 论

一 个人与社群关系问题的提出

自人类从自然界走出并结成群体性的社会关系开始，个人与其所处的社会或群体就处于复杂的纠结和缠绕关系之中。与此相应，个人的本质是什么？个人应该过什么样的生活？以及在个人与群体间的关系中如何既保持个人的自由和独立而不受制或较少地受制于群体的限制，同时群体又为个人的自由和发展创设个人所无法创设的条件和环境？在社会关系和群体关系中，个人与个人之间的关系如何处理和协调？等等。这些问题经过提炼和升华，逐渐形成了以“个人与社会（社群）关系”为核心问题和焦点问题的重要社会哲学或政治哲学命题。历代思想家和哲学家被此问题吸引并力图给以自己的解答，其中社群主义的论述最具代表性。

社群主义是在批评以约翰·罗尔斯为代表的新自由主义的过程中发展起来的，它与新自由主义形成了当代西方政治哲学两相对峙的局面。它是一种强调社区联系、环境和传统的积极价值以及共同利益的理论思潮，旨在揭示人格自足的形而上学虚假性并遏制由自由主义带来的个人主义的极端发展。作为现代语境中话语论争的一方，社群主义对支撑并支配了西方社会的自由主义和个人主义及其所引发的社会问题进行了深刻的反思。

当代社群主义者的“社群”思想最先源于亚里士多德对“城邦”的界定。亚里士多德认为，城邦是个人应该追求的群体生活，这种群体生活是一种“善”的生活，而实现“善”的生活的途径就是成为城邦的公民，并参加城邦的政治活动。可见，亚里士多德在这里探讨的核心问题就是个人与城邦（政治社群）的关系问题。当然，他的思路是以

“城邦”的“善”为前提来指引个人实现“善”的生活，认为城邦（社群）先于个人。此后，这种思考和认识“个人与社群关系”的思路在西方思想史上就再也没有间断过。当代的社群思想家基本上是秉承了亚里士多德、滕尼斯、麦基文等人关于社群的基本思想，同时又根据当代西方社会已经变化了的具体实际，从不同的视角对社群给以各有侧重的界说。

在西方社会中，奠基于自由主义哲学之上的个人主义价值观的阴暗面日益凸显，人人都只从自身的利益考虑问题，相互整合和妥协的余地越来越小，个人权利与公共义务、个人自由与社会秩序之间在一定程度上已经失衡，自由主义日益陷入自身困境和无法克服的矛盾之中。正如黑格尔所言：“主体的特殊性求获自我满足的这种法，或者这样说也一样，主观自由的权利，是划分古代和近代的转折点和中心点。”^①“现代国家的原则具有这样一种惊人的力量和深度，即它使主观性的原则完美起来，成为独立的个人特殊性的极端。”^②所谓特殊性所指的也就是一个拥有个体权利的主体。它的凸显是与古代社会中特殊性被淹埋在整体中不能得到一个地位所作的对照。在这种社会中，人类会丧失许多社群式的价值。在更严重的情况下，社会会走向解体的可能。美国哥伦比亚大学教授罗伯特·尼斯贝这样说：“个人主义使人想到形形色色在社会中被异化的人们：一面是孤独的胆怯的老人，一面是盗窃犯、恐怖分子的一幅广阔的图像。美国人终于像孔德、托克维尔和涂尔干那样，逐渐明白了，个人主义使社会组织分散瓦解成为一盘散沙，它使社会内人们共同的志趣和共同的利益汇集而成的社会团体，变成为充其量只不过是一个沙砾堆。若从最坏的方面看，个人主义是一片被孤独邪恶、以掠夺为生的人们所占据的热带丛莽。”^③柏克利加州大学社会学教授罗伯特·贝拉等人认为个人主义在“今天已经发展得像癌症一样危险了”^④。托克维尔曾认为，要靠社会组织，防止个人主义的破坏作用。现在则是

① [德] 黑格尔：《法哲学原理》，范阳、张企泰译，商务印书馆1961年版，第126—127页。

② 同上书，第260页。

③ [美] R. 尼斯贝特：《个人主义》，李肃东等译，《世界哲学》1991年第2期。

④ [美] R. 贝拉等：《心灵的习性——美国人生活中的个人主义和公共责任》，翟宏彪等译，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1年版，第3页。

这种个人主义的癌症可能已在破坏着社会的肌肤，并且威胁到自由本身。”加拿大哲学家泰勒则认为，正是自由主义的过分增长，导致了“现代性的病症”。

现代社群主义的主战场在美国，代表人物包括迈克尔·桑德尔、阿拉斯太尔·麦金太尔、迈克尔·沃尔泽、丹尼尔·贝尔、戴维·米勒、查尔斯·泰勒等。应该说，在社群主义的家族内部，他们每个人的研究视角、方法、内容存在着极大的差异性，这种差异性使他们自己也不愿意被归为“社群主义者”的阵营。然而，学术界之所以给他们冠以“社群主义者”的标识，其主要原因可能不在于他们之间的诸多差异，而在于他们所共同反驳和批判的对手——以约翰·罗尔斯为代表的新自由主义。这些具体内容在文中有详细论述。

马克思和恩格斯的文本中没有出现过社群主义者所论述的“社群”概念，但这并不能说明他们不关注个人和群体的关系问题。实际上，个人和社会或个人与共同体的关系问题是马克思主义哲学所关注的重要理论和现实问题。也就是说，在马克思和恩格斯的唯物史观中，“社会”和“共同体”这两个概念与“社群”概念有着某种程度的相似性。然而，面对同样的研究对象和问题，马克思主义哲学和社群主义对“个人与社会”这一重要问题却给出了不同的解答方式。

社群主义以社群和历史传统所界定的普遍利益概念为武器，在不同的侧面上对占据主流地位的自由主义进行了深入的批判和辨析，并构建起以社群为基础的政治哲学体系。这一体系对于修正自由主义的理论缺陷及其所面临的难以解决的现实问题意义重大，然而，与新自由主义一样，它的分析方法和路径也是一种实体性的、单向度的思维方式。只不过它是把社群或社会作为其分析问题的逻辑起点和理论基础。这一进路的缺陷在于二难选择、机械循环和理论前提批判不彻底等，是用非关系性的思维思考关系性的对象和问题。

马克思的唯物史观中的交往实践理论实现了哲学观念的根本变革。在个人和社会之间找到了联结的现实中介。它论证了个人和社会相互同构、相互映照和不可相互归约的张力关系，坚持了人和社会相互追问、辩证批判的解释性循环和历史主义方法，说明了个人和社会辩证联结、交互作用的过程。

二 个人与社群关系问题研究的意义

任何个人都生活在诸多的群体中，个人是具有群体性的个体，群体是个体内在融通后而合成的群体。同时，社群也不只是一个群体，更是一种具有感情意义的温暖的家园，在家园的群体生活内不仅给个体的生活以温馨的家园感和安全感，而且以群方式结合起来的个人是推进群体、推动社会进步的重要动力。因而，如何认识和处理个人与社群关系就成为社会发展中的重要理论问题和现实问题而显得意义重大。

第一，个人与社群关系问题是社群主义与新自由主义理论论争的焦点和核心问题。在哲学形而上学层面，也即把个人归约为社群抑或把社群归约为个人成为西方哲学史上认识和处理个人和社群关系的重要分水岭。正是由于在这一根本性问题上的分歧才产生出政治哲学上两种抽象对立的实体性思维方式——个人原子主义和社会整体主义，本书所研究的社群主义就是社会整体主义这种传统思维方式的现代形态。虽然社群主义在认识和处理个人与社群关系上采取了不同于新自由主义的认识方法和路径，但是以批判和对立姿态而出现的理论必然会陷入新的理论困境。面对这种现实困境，必须跳出传统的实体性思维方式的认知框架，站在马克思主义哲学的高度上，以关系性的思维方式重新阐释个人与社会之间的辩证关系。本文力图在分析自由主义所引发的深刻社会问题的基础上，把社群主义置于广阔的马克思主义哲学视野内，运用马克思主义有关个人与社会关系的观点，对社群主义进行批判的分析，从而加深对社群主义和马克思主义的深刻理解而彰显出重要的理论价值。

第二，个人与社群关系也是处理和解决其他重大问题的逻辑起点和基础。当代中国正进行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引的和谐社会的建构，从宏观方面来说，这种和谐包括人与自然之间、人与社会之间、人与人之间的和谐发展，如果我们继续追问，在社会发展中，这三种关系中何者更为根本的问题，也即社会发展中的根本问题是什么的问题，那么，我们得出的结论是：个人与社群（社会）的关系问题。因为，人和自然关系问题的合理解决，有赖于人和社会关系问题的合理解决；而个人与社群（社会）的关系又涵盖着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因此，这一关系的正确认识和解决自然成为处理和解决其他两种关系，甚至是和谐社会构建的逻

辑起点和基础问题。不仅如此,关于作为指引和谐社会建构的科学发展观理论,也不是单纯为了解决人与自然的关系,更根本的问题在于处理好人与社会(社群)的关系,从而保证社会(社群)和个人在动态平衡的辩证关系中良性健康地发展。因此,对社群主义关于个人与社群关系的研究,可以借鉴其理论精华于当代中国和谐社会的构建,在社会发展中使我们摆正人和自然、人与社会的关系,保持人和自然、人与社会的和谐发展,使人逐渐从对自然的贪欲中走出,并找到自身的精神家园;期望个人在现代的社群中找到自我的归依,寻回失落的意义,从而让个人不致有无根漂泊的恐惧感。

第三,个人与社群关系问题是人们在实际生活中遇到的对自身和社群生存和发展具有根本意义的问题,这一问题既关系到个人的发展,也关系到社群的发展。从理论上来说,个体与社群始终处于一定的张力关系之中,其原因在于个人的私人性与社群的公共性之间的对立统一关系的存在。因此,如何面对现实生活,找到个人与社群之间辩证的动态联结关系,对个人自身与社群的生存和发展必将具有重要的意义。

第四,从现实的中国社会实践来看,个人和社群关系问题的理论探讨,也日益显示出它的现实意义。譬如,中国传统文化的主导方向是一种整体主义的文化样态,在这种文化下的社会整体被视为具有当然的合理性,而个人则只是实现社会整体目的的工具和手段,其主体性一直为社会整体所淹没和抹杀。近年来,随着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深入发展,社会关系的基点又从社会转向个人,个人的主体性在社会整体面前充分凸显,甚至有走向极致的可能性。因此,在现实中国,个人和社群关系的良性互动机制仍然没有建构起来,需要进行深入探讨和研究。

第五,“社群”概念的提出不只是理论上的重要意义,同时还具有感情的意义。正是由于“社群”(community)一词所传达的情感意义,才引起了笔者最初对社群主义理论的持久关注。“社群”一词传达一种美好的感觉,一种预示着快乐的含义,而且这种快乐一般是我们想去经历或体验,但看起来又可能是因没有而感到遗憾的快乐。当某人说“我是某个社群的成员”、“置身于社群之中”,这总是一件让人羡慕的事情。英国思想家齐格蒙特·鲍曼在其《共同体》一书的序言中把“社群”这种共同体看作一个温馨的地方,一个温暖而又舒适的“家”

(roof)。在“家”的下面，可以遮风避雨，兄弟姐妹可以互相依靠。当然像“家”一样的“社群”并非已经成为我们实然性的拥有，她还是我们热切期望栖息、希望重新拥有的世界。

当然，我们每个人内心都有一种声音：我们想成为“社群”的一员。但是我们的理性告诉我们，想成为“社群”的成员，就要付出代价。因为“社群”给我们允诺了安全、温暖和秩序，但同时可能也剥夺了我们的部分自由。确定性（社群）和自由（个人）是两个同样珍贵和令人渴望的东西，它们之间的矛盾和冲突永远也不可能解决。但是我们的理性可以对存在的机遇和风险做出合理的评估，以使我们在确定性和自由、社群和个人之间找到最好的动态平衡点。正是这一点，在情感意义上给我研究个人与社群关系注入了精神上的动力。

三 研究综述

本书的标题为“社会发展中个人与社群关系研究”，该问题的研究中轴线为“个人与社群关系”，研究的视域对象是“社群主义”，研究视角为马克思主义哲学。也就是说，把论题的内涵可以这样概括为：在“马克思主义哲学”的视角下探究“社群主义”理论中的“个人与社群关系”问题。明确了这一问题后，笔者尝试着具体检索和综述一下学术界对此问题的研究成果。

社群主义兴起于20世纪80年代的美国。经过大约30年的发展，在社群主义的阵营里，逐渐形成了包括以迈克尔·桑德尔为代表人物的早期社群主义者和以阿米泰·依左尼为领军人物的新社群主义者。关于桑德尔、麦金泰尔、沃尔泽等早期社群主义者的观点，本文后面将有详细的介绍，这里不再赘述。

美国乔治·华盛顿大学教授阿米泰·依左尼（Amitai Etzioni）在其主编的《社群主义精读》序言中公开使用了“新社群主义”这一名称，并且在其随后主编的《新社群主义式思维》一书中论述道，个人与社群间的关系比个人与集体间的关系更为复杂微妙：个人和社群相互联系在一起，彼此支持和加强，任何“举一废一”的做法都会损害到一些根本利益。他主张：“社群的价值观既不能由外部群体，也不能由内部精英强加，而必须由社群成员的对话产生。世代相传的价值常常是出发